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 August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

第六十四年

临时议程* 项目 108

秘书长关于建设和平基金的报告

建设和平基金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是根据大会第 63/282 号决议提交的，涉及建设和平基金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活动。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资金组合总额目前达到了 3.129 亿美元，现共有 45 个各类捐助者的存款 3.096 亿美元。基金目前在 12 个国家开展活动，支持那些直接有助于在冲突后国家打下和平基础或有助于冲突后国家防止重陷冲突的活动。

受款组织最近提出的评价和执行情况报告确认了在该基金最初两年里已取得的早期明显成果，而且该基金有潜力发挥独特的建设和平优势。评价还指出了管理和业务运作方面的若干挑战：正在通过修订建设和平基金的职权范围，以及通过改进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的管理制度加以应对。建设和平基金修订后的职权范围于 2009 年 6 月 17 日得到大会核可，推动了对该基金的业务运作和程序准则进行更广泛的修订。

* A/64/150。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行政部门和基金使用情况	3
A. 存款、分配款、核准和利用情况	3
B. 调集资金用于建设和平	6
三. 按国家和优先领域分述的成就情况	7
A. 国家进度报告	7
B. 在基金四个优先领域中取得的主要成果	10
C. 经验教训	13
四. 增强基金的反应力和效力	15
A. 外部评价	15
B. 修订职权范围	15
C. 结构和管理改革	15
D. 注重成果和向外地学习	16
五. 基金的管理和监督	16
六. 与其他基金建立伙伴关系和协作	17
七. 结论和未来的道路	17
附件	
一. 建设和平基金：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认捐款、承付款和存款累计	19
二. 2008-2009 年度核定的建设和平基金项目一览表	21

一. 导言

1. 本报告是依照大会第 63/282 号决议提交的。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提交有关建设和平基金运作和活动的报告。本报告涉及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期间，并反映了基金行政代理，即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办公室编写的年度进度合并报告要点。报告深入介绍了基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并概述了迄今为止的活动及主要成果。报告说明了为确定如何改善基金的效率和效力而进行的努力，并列述了新的经验教训和建议。

2. 报告参考了有关评估和审查，尤其是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在 2008 年下半年进行的独立评价的结论和建议，其中着重指出了基金执行过程中的成就和面临的挑战。在这方面，报告概述了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如何通过其管理层对该评价作出回应，以便与联合国其他伙伴和利益攸关方密切协作，共同应对新出现的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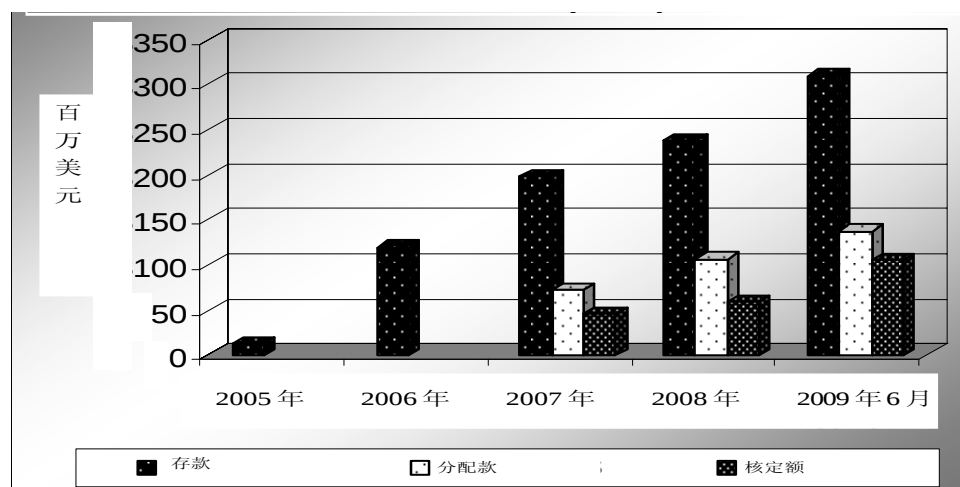
二. 行政部门和基金使用情况

A. 存款、分配款、核准和利用情况

3. 建设和平基金自开始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财政状况反映了强劲的增长(见图 1)。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资金总额达 3.129 亿美元(比 2008 年 6 月时的数额高出 4 400 万美元)，存款达 3.096 亿美元(比 2008 年 6 月时增长 7 100 万美元)。基金得到 45 个捐助者的支持，是在联合国管理下，捐助者群最广泛的一个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见附件一)。18 个国家向基金作出了不止一次捐款，这反映了捐助者继续承诺支持基金及其目标。基金的十大捐助者是：瑞典、联合王国、挪威、荷兰、日本、加拿大、爱尔兰、西班牙、德国和丹麦。

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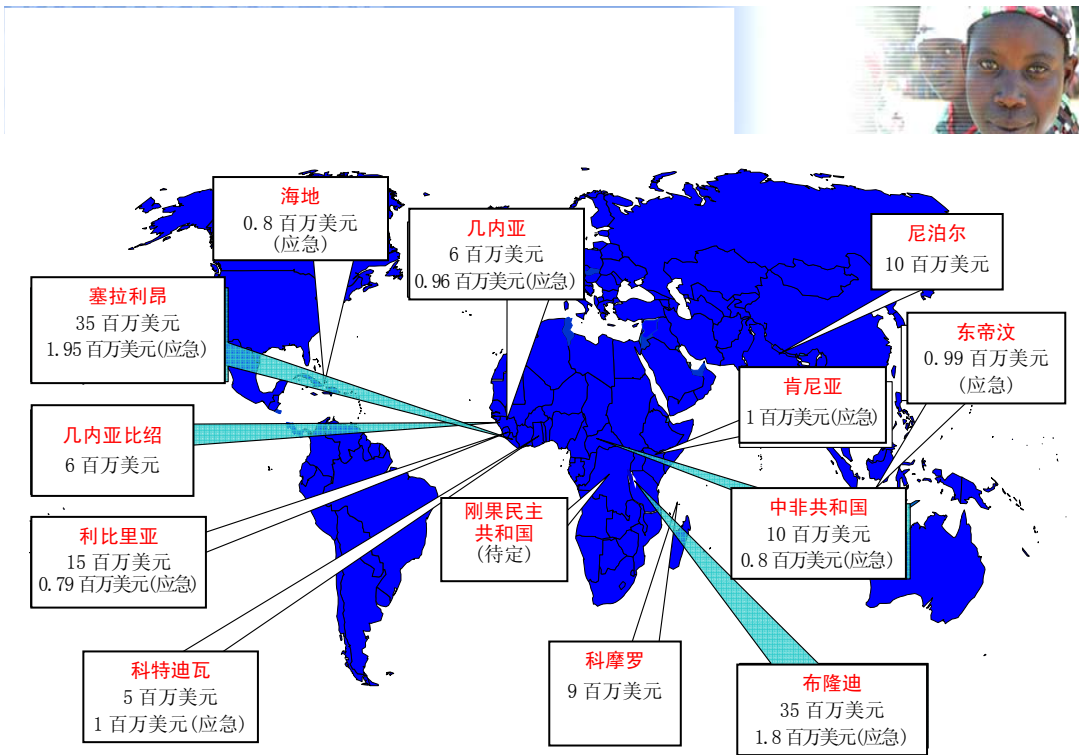
建设和平基金资金组合增长情况：2005-2009 年 6 月累计存款、分配款和核定额



4. 在基金可列入方案的 3.096 亿美元资金(即信托基金账户收到的资金)中,已共分配 1.413 亿美元,用于支持在 12 个国家开展的建设和平活动,其中四个是建设和平委员会议程上的国家(见图三)。到目前为止,秘书长已宣布 5 个不在建设和平委员会议程上的国家有资格获取建设和平基金支助并已经收到这种支助。有 9 个国家的情况动用了建设和平基金的应急资金,其中一些还按优先计划供资获得支助。

图二

建设和平基金：获得支持国家的地理分布



注：阴影表示该国为列入建设和平委员会议程的国家。

5. 开发署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办公室 2008 年核证财务报告指出,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新转移到受款组织的资金总额为 8 770 万美元,而截至 2009 年 6 月数额已增至 1.15 亿美元。相较于 2007 年,截至 2008 年底参加的联合国组织数目从 6 个增至 11 个。下表列出了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分配和转移的资金。开发计划署是最大分配款接受组织(收到 6 730 万美元,即可用资金总额的 77%)。

建设和平基金：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接受款组织分列的项目资金流动情况和按国家分列的执行率

(千美元)

A. 按受款组织分列的项目资金流动情况

	项目数目	资金流动	
		转移	支出额
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	2	4 611	1 249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	1	400	77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	38	67 257	38 767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1	900	—
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	1	4 200	2 574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	3	2 800	941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	1	189	30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	2	3 718	2 484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1	900	113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	2	2 694	870
共计	52	87 669	47 105

B. 按国家分列的执行(交付)率

	执行率(百分比)
1. 列入建设和平委员会议程的国家	
布隆迪	64
几内亚比绍	39
塞拉利昂	53
中非共和国	—
平均	57
2. 未列入建设和平委员会议程的国家	
科特迪瓦	61
利比里亚	14
尼泊尔	—
几内亚	—
科摩罗	—
平均	37
3. 应急项目(52 个项目)	43
总执行率	54

6. 每个联合国受款组织的项目支出是按照联合国发展集团商定的类别 (<http://www.undg.org/docs/9442>) 列报的, 而据所报支出情况确认, 执行率低于期望, 而且基金主要利益攸关方提出的关切属实。执行率是按各国支出占转移总额的比例来确定的。现在的执行率则反映出, 在冲突后环境中运作建设和平基金有困难, 其地方一级的能力缺乏, 而且也反映出资金分配后国家一级冗长的项目审批程序造成的影响。有时候, 执行率也可能会产生误导, 如以利比里亚为例, 有几个项目直到 2008 年下半年才被批准, 因此不能指望在年底有很高的执行率。

7.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 2009 年的估计数显示执行率显著增加, 其部分原因是,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和联合国受款组织在管理方面进行了努力。大家日益意识到并承认, 基金的业绩不应仅以短期执行率来衡量, 更重要的是, 也要以它所支持的有关进程的长期成功、能力建设和国家主权的扩大来衡量。

B. 调集资金用于建设和平

8. 虽然基金目前的供资状况是坚实的, 但是全球金融危机很可能对今后的建设和平筹资产生不利影响, 当此建设和平基金正在将分配款列入方案以及建设和平基金支助项目正在寻找额外资金之时, 必须将这种影响考虑进去。另外,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将必须考虑继续资助那些先由基金开展但随后又由捐助者和政府继续开展的活动。而早期迹象表明, 筹资正变得越来越困难。

9. 评价还指出, 该基金尚未证明其在吸引更多资源方面的催化作用。虽然有一些活动能够吸引更多的捐助者或政府资助(见第 26 段), 但也有一些重要的举措由于缺乏更多的资金, 将不得不停止。必须在项目设计中建立筹资和伙伴关系战略, 并将此作为批准资金的一个条件, 这一点现在已经得到确认, 且正在联合指导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支持下加以解决。

10. 在这方面,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还打算与其他有关的筹资手段, 如欧洲联盟的稳定工具、世界银行国家与建设和平基金、以及开发署的危机预防和复原专题信托基金进行更密切的合作, 以探讨联合筹资或后续筹资的机会。

11. 建设和平基金的一个独特优势是它能够提供资金给安全部门改革领域的各项关键活动, 而这通常是一个资金不足的部门。基金分配给 2007 年和 2008 年活动的资源有 86% 属官方发展援助, 而在非官方发展援助项下的 14% 则用于支助军事人员人权培训、提供设备和改善住房, 以提高士气和改善与老百姓的关系。

三. 按国家和优先领域分述的成就情况

A. 国家进度报告

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家(窗口一)

布隆迪

12. 在 2008 年 12 月 4 日达成协议,从而推动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解放党-民解力量)转变为一个政党之后,布隆迪通过努力摆脱长期内战而进行的建设和平工作进入了一个新阶段。通过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及时提供更多的建设和平基金援助,创造了有利于布隆迪这一最后武装集团切实复员的政治势头。在 18 个核定项目中,4 个已经完成,其余预计将于 2009 年 12 月底前完成,但有一个最近开始的项目除外。这是一个人口社会经济重新融入/社区恢复项目,受到 3 个省份战争影响。在过去 12 个月中执行情况有所改善,在 2009 年上半年结束时,对照达 3 500 万美元的预算总额,其交付率达到 75%。2009 年改进了监测和评价能力,这使得指导委员会和执行机构能够对项目的进展进行更严有力的跟踪。在行政和政治治理、司法和人权、反腐败斗争、安全部门改革、和赋予妇女及民间社会权力等领域的有些建设和平倡议结合了基金的项目和其他干预手段,正在开始显示出一些具体的成果。正在进行的全国对话进程预计将有助于在经过几十年的暴力后恢复社会信任。

13.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迅速释放额外的应急资金,用于在布隆迪的民解力量战斗人员复员和重返社会,结果登记了 11 000 名与民解力量有关的成年人中的超过 5 000 人。他们已获发全套返乡补助,并已收到第一笔返乡补助款,而且已被送回原社区。基金的支助也对其他努力有所补充,如帮助将民解力量的约 3 500 人员收编入军队和警察。

中非共和国

14. 在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在下列方面仍然面临着挑战:利用 2008 年底全国政治对话所创造的势头,包括组成了一个基础广泛的政府和建立了一个复员指导委员会,以巩固和平势头;和克服北方零星叛乱暴力行为所构成的威胁。为了启动复员活动,已经开始关键的筹备工作,首先是编列前战斗人员临时名单,向联合国提交。初步已经提供资金 400 万美元(基金总供资额的 40%),用于启动这项工作,并向更广泛的国际社会发出更多呼吁,呼吁进一步支持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因为该方案是改善安全以及举行和平选举的一个关键先决条件。优先计划提供资金给下列领域的 11 个项目:(a) 支持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总供资额的 60%);(b) 促进治理和法治,主要是支持人权和妇女网络(14%);和(c) 振兴受冲突影响的社区(26%)。关于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的工作已经在 2009 年 5 月完成,因而得以开始讨论基金第二阶段。

几内亚比绍

1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几内亚比绍出现了重大的政治和军事紧张局势。当前的政治局势对建设和平的努力产生了不利影响。其结果是，三个正在进行的建设和平基金项目出现了中断。尽管有这些事件，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几内亚比绍国别组合召开了多次会议，并进行了许多次联合国国家支助访问，因而能够持续参与和跟踪项目的进展情况。通过开展一个职业培训和就业方案，向 500 名青年提供培训。为打击贩毒和有组织犯罪，基金提供了支持，以加强警察能力和监狱安全。10 个军营翻新工程的公开招标定于 2009 年 7 月进行。

塞拉利昂

16. 2009 年 3 月，塞拉利昂出现了自内战于 2002 年结束以来最严重的政治暴力。在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塞建和办)推动下举行的一个党派间对话将两个主要当事方拉到谈判桌前，而由此达成的协议载于一份联合公报。通过快速应用建设和平基金的应急基金，为下列方面提供了条件：(a) 设立一个调查委员会，对动乱期间性暴力的指控进行调查；和(b) 修复一个政党在弗里敦被破坏的办事处。为了支持联合公报，2009 年 5 月联塞建和办准备了并由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批准了由应急设施提供给两个项目的经费。这些措施的目的是提高警察控暴的力量和技术，以及促进全国政治对话与和解。项目的总体交付率相对于过去一年稳步提高。显著的成果包括：全国人权委员会的外联工作改善；提高人们对最近通过的性别和儿童权利法案的了解；以及候审拘留者积压人数急剧减少(600 个案件中 90%已结案)。在政府的要求下并经国家一级利益攸关方和建设和平委员会的赞同，2008 年 8 月对优先计划进行了修订，以解决该国能源短缺这一关键问题。为了评估和更好地指导基金在该国的活动的执行，2009 年 4 月由独立顾问进行了一次中期审查，为政府、联合国和民间社会创造了一个机会，使其在最后一轮的批准之前改善执行情况。除了确定对于形成联合国和开发署共同愿景而言至关重要的改进之处，评价还强调必须加强宣传以及有效管理利益攸关方对基金支助的项目的期望。

秘书长宣布有资格获得资助的国家(窗口二)

科摩罗

17. 科摩罗致力于建设和平，这一点可体现于 2009 年 3 月“科摩罗人间对话”的启动，而这要早于建设和平基金支助的优先计划(总额为 900 万美元)的运作。对话的初期阶段便就治理、国家机构的运作、总统任务的统一、和选举时间表的合理化等问题达成了一些共识。但对话也揭示出，在为实施必要改革而应遵循的程序方面的问题上存在深刻分歧。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十分重视设立一个联合执行支助机构和能力，以及对保证迅速、有效和透明的执行而言必不可少的国家机构。政府已成立了一个民族团结委员会，以指导建设和平进程。优先计划确定了四个

优先干预领域，目前正在由联合国受款组织同国家对应部门一道将之转化为具体的项目。其中，加强国家建设和平和项目管理能力的项目已经得到批准。

科特迪瓦

18. 虽然科特迪瓦的安全和政治气氛一直保持相对稳定和平静，但其政治局势仍然有些脆弱，特别是选举被进一步推迟到 2009 年年底。基金通过一项 500 万美元的优先计划提供的支持，包括：支持调解在《瓦加杜古政治协定》框架内进行的“科特迪瓦人直接对话”（对应急供资的后续），以及援助“千个微型项目”行动。这是一个迅速提供和平红利的项目，旨在支持在签署协定至选举举行的过渡时期内对前战斗人员、前民兵和处于风险中的青年开展重返社会和康复方案。截至 2009 年 6 月底，至少有 70% 的分配款已支付使用，用于支持共 3 407 名参与者，其中包括越来越多的妇女（18.3%），以及受冲突影响的社区成员，具体如下：1 099 名前战斗人员、757 名前民兵和 847 名处于风险中的青年和 704 名社区成员。正在制定计划，以评估该项目并探讨如何加强这些举措的可持续性以及确定后续资金。这一努力的可持续性仍是一项重大挑战。

刚果民主共和国

19. 2009 年 6 月 17 日，秘书长宣布刚果民主共和国有资格获得建设和平基金的资助。其理由是，该国东部地区局势不稳定且不安全，但仍有相当多的机会实现持久和平，这主要是体现于政府和武装集团签署了有关协议和协定。在联合国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保持这一积极势头的背景下，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将与国家一级的伙伴合作，共同确定优先支持的领域。

几内亚

20. 几内亚的政治不稳定因总统于去年，即 2008 年 12 月去世以及随后军政府接管政权而达到高峰。而且正赶上建设和平基金优先计划的最后敲定被推迟，同时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正重新评估局势以及新出现的建设和平优先事项。优先计划是在 2009 年 2 月批准的，初步资金总额为 600 万美元，其目的是确保进行具有包容性和可持续性的全国对话，支持促进人权、公民教育和安全部门的改革，以及加强妇女和青年在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方面的贡献。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政治事务部、以及开发署预防危机和复原局联合派出的启动工作团于 2009 年 6 月进驻几内亚的，并建议紧急核定有关项目，以确保这些项目对定于 2009 年年底举行的立法和总统选举前的过渡进程作出积极贡献。

利比里亚

21. 截至 2009 年 5 月，共为利比里亚核定了 20 个建设和平基金项目，使 1 500 万美元的分配款总额得以全额承付。由应急资金窗口提供经费的宁巴县替代和解决办法试点项目于 2008 年 9 月接受了独立评价，评价得出了积极的结论，因而该

试点方案得以在全国推广。利比里亚是建设和平基金受援国中第一个建立专门的本国建设和平办事处的国家。该办公室设在内务部之中，其目的是建立国家冲突反应和建设和平能力，还负责协调和管理基金。该办公室的行动纲领侧重于冲突反应培训，促进社区建设和平网络以及加强注重成果的监测和评价。其他基金支助的具有开拓性的活动包括：青年和平大使；Tumutu 全面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办法；和与司法部联合建立的基于性别的性暴力股，该股主要负责果断处理开始于冲突时代且在冲突后时期继续发生并逍遥法外的侵犯妇女行为。

尼泊尔

22.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在 2008 年 9 月批准建设和平基金尼泊尔优先计划并承付 1 000 万美元。建设和平基金的资源通过联合国尼泊尔和平基金输入，并已经帮助争取了更多的资金用于建设和平。在三个优先领域中核定了若干项目：加强国家维持和平的能力、社区恢复、以及冲突预防与和解。基金的援助使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能够将精力更多地集中于冲突涉及的关键结构问题，如为广大在政治上脆弱的青年人创造新的就业机会等。

应急供资(窗口三)

23. 根据基金最初的职权范围，为 9 个一次性项目提供了 100 万美元以下的应急资金。该机制已被证明是一种机动灵活和反应迅速的工具，使秘书长能够迅速应对和平面临的迫在眉睫的威胁，同时也可表明基金的风险承担能力。然而，由于当地情况影响到快速交付，几乎所有应急项目的执行都出现了拖延。收到的项目延期请求和/或额外资金要求如下：科特迪瓦(政治对话促进项目在选举推迟后需要更多的援助)；中非共和国(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需要更多的资金来完成这一进程)；海地(安全改革——因受影响的社区将要进行的搬迁而延迟)；肯尼亚(基于社区的和解——需要更多的时间和资源来扩大该进程规模)；以及布隆迪(政治对话——需要获得额外资金，以遵行 2008 年 12 月的协议)。

2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4 个新的应急项目被批准，即布隆迪(1 个项目)、塞拉利昂(2 个)和东帝汶(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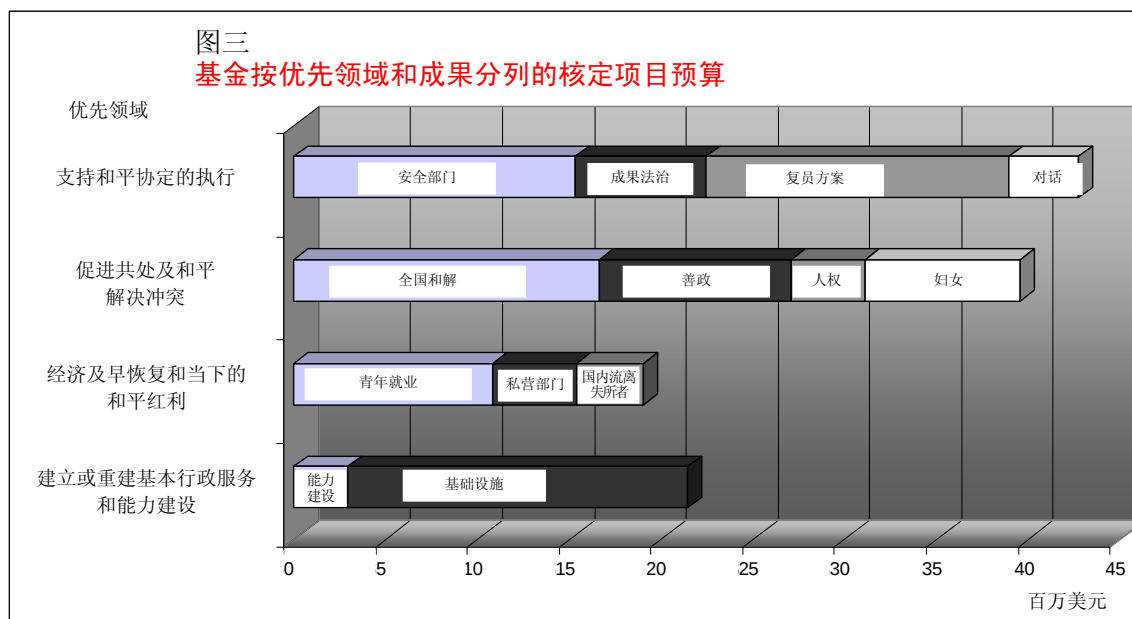
B. 在基金四个优先领域中取得的主要成果

25. 自 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又有三项优先计划和 40 个新的建设和平基金项目获得批准，从而使接受建设和平基金支助的国家数目增至 12 个，共有 89 个项目。随着基金项目数目翻一翻，其四个优先领域之间的项目分配率，按经修订的职权范围的规定(A/63/818, 附件)，是大致相同的。35%被分配用于支持和平协定的执行，33%用于促进共存及和平解决冲突，15%用于早期经济复苏及和平红利，18%用于重建基础设施和技术能力。

26. 截至 2009 年 6 月，12 个项目已经完成，而在之前的 4 个月中有 26 个新项目已开始启动。通过依据受款组织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报告来第一次尝试评

估建设和平基金促进作用发现，在基金所有 51 个项目中共有 21 个报告称其已争取到额外资源，总额达 2 100 万美元，相当于基金当时核定预算总额的 24%。

27. 通过对建设和平基金 10 项优先计划和 89 个核定项目进行的一次注重结果的分析，确定出 13 个成果，分别与该基金四个优先领域之一的预期成果吻合。本节将概述 2008–2009 年度取得的这 13 个关键成果，重点是关键的趋势和遇到的挑战(见图三)。



1. 支持和平协定的执行

28. 基金主要是为了应对冲突后的立即后果，即存在重陷暴力冲突的严重风险的局面。基金三分之一的资源是用于在国家一级支持和平协定的执行——包括在加强安全和法治方面的当下优先事项。事实证明，为保持协定进展而进行的政治对话是该基金可以支助的一个重要方面，同时还要对全面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工作提供初始投入，以协助切实搞好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的工作。

29. 共有 9 个涉及安全部门改革的项目(供资 1 500 万美元)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且主要集中在列入建设和平委员会议程的国家——另有 8 个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项目(1 600 万美元)。基金参与法治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力度正在加大，这两者在基金支助的大多数国家中均已成为专题优先领域。培养独立的司法系统，采用有效法律程序，以减少法院案件积压数量和审前羁押期间长度，这是另一优先领域，共有 6 个项目，供资额达 700 万美元。在科特迪瓦，有一个规模不大的 500 万美元的建设和平基金国家方案，该方案包括一个组成部分，专门支持促进有第三方参与的政治对话；政治对话也得到基金下的紧急赠款的支助。

30. 联合国受款组织报告称，虽然安全和司法部门的能力在 2008 年已大大加强，但是由于往往不可预测的体制和安全背景，因此也有项目交付拖延的情况。这方面的一个例子发生在布隆迪。2008 年该国发生了与武装部队的暴力冲突，直到这一年早些时候就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达成了协议后，局势才得到解决。确定出的其他挑战包括：项目的人员配备不足、冲突后国家难以达到国际法律标准、以及由于全国选举而出现的执行延误。

2. 促进共存及冲突的和平解决

31. 为了防止冲突之火重燃，建设和平方案的设计需要解决冲突的根源问题以及权力关系在冲突后的最近时期业已改变的问题。近 50% 的基金支助项目试图建立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能力，以便更好地了解冲突的根源和驱动因素，并找出促进和平共处的方法。

32. 共有 17 个项目的重点是民族和解，供资达 1 790 万美元的。基金代表五大捐助者于 2009 年委托进行的一次审查将这一领域确定为建设和平主要的资金不足领域(www.unpbf.org/docs/PBF_Review.pdf)。所采取的共同做法包括设立土地争端解决委员会、开展和平教育、调解和对话培训以及支持独立媒体和真相与和解委员会。13 个治理项目(1 130 万美元)的重点是改进领导水平、改善主管部门和平民之间的关系以及基金的活动，如反腐败委员会以及自由和公正的选举进程。通过资金共达 850 万美元的 9 个项目，基金还注重妇女平等参与和平进程、保护免受基于性别的暴力和社会心理以及为受冲突影响的妇女提供经济援助。解决冲突后妇女所面临具体困难的项目数目急剧增加，在过去的一年中从 1 个增至 8 个。资金共达 400 万美元的四个项目支持向广大民众宣传人权和让他们享有人权，如通过设立国家人权委员会以及改变土著法律的做法来做到这一点。

33. 联合国受款组织强调，向几内亚比绍全国选举委员会和塞拉利昂全国选举委员会提供的支持取得了成功——填补了一个重要的资金缺口，促成了有序和平静的选举。在利比里亚动荡的宁巴县进行的社区和解试点项目成功地开发了一个解决冲突的模式，包括解决财产纠纷的机制。这一项目在促进和解和冲突后重新融入社会方面取得的成功也进而促成在国家一级推出类似做法。这种办法所遇的挑战包括影响和解及治理项目业绩的政治风险；有限的政治意愿和国家自主权，及国家议会中出现的困难；以及一些重要的利益攸关方的僵硬立场。这些挑战证明，可持续建设和平不是一个短期的努力。

3. 早期经济复苏和当下的和平红利

34. 许多冲突后社会的稳定面临的一个主要威胁是因缺乏经济机会而造成的大量和普遍就业不足和失业，尤其是正处于危险之中的青年失业。与此同时，青年是一个国家最宝贵的未来资产。因此，基金支持六个大型青年扶持和就业项目，项目金额达 1 100 万美元。8 个建设和平基金项目(700 万美元)支持重新安置返

回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并支持恢复农业生产和提供基本服务，作为给民众的当下和平红利。

35. 青年扶持和就业在几内亚比绍和塞拉利昂的优先计划中具有较高地位。正在计划开展短期的劳工项目，辅之以由政府和发展伙伴为培训和雇用青年人而进行的中长期就业倡议。然而，从实践看，这些方案的执行是具有挑战性的，因为当地能力有限，且缺乏关于谁应受益于活动的政治共识。此外，联合国受款组织认识到需要更侧重于性别问题，以解决在识字和经济机会方面的重大差距。

36. 最近开始了 6 个项目，以协助国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返回家园并重新融入社区和恢复农业生产。而在过去一年内只批准了两个项目，因此这是一个巨大的数目增长。中非共和国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该国决定优先考虑前战斗人员和受影响的人口紧急重返社会，将之置于安全和司法改革投资之前，并作出决定，后者的资金可改从以后的建设和平基金中给该国的分配款中提供。

4. 建立或重建必要的行政服务和能力建设

37. 有 8 个项目(2 100 万美元)支持冲突后当局迅速恢复基本行政服务和提高有关机构和技术能力，以更好地提供服务。其成果包括改善基础设施(如电力、污水处理和供水)，以及有关机构得以更好地运作，包括通过建造营房、法院和监狱。¹

38. 迄今为止，有一个项目，即在布隆迪农村省份建立 32 个法院的项目已经完成。该项目增加了农村就业和改善当地居民利用司法的条件。总体上，2008 年基金给基础设施的分配款增加了 50%，这主要是由于为填补缺口而提供了一次性的分配款，用于保持塞拉利昂主要地区的电力供应，这一点在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别组合所赞同的全国综合战略框架中已有阐明。

C. 经验教训

39. 冲突后国家通常有许多需求，而且所有这些要求似乎都是优先事项。各国政府和合作伙伴往往面临立即提供和平红利的压力，而同时能力和资源又非常有限。这是建设和平基金曾经和今后运作的环境的主要特点。以前报告指出的新经验教训在很大程度上仍然成立(A/63/218-S/2008/522)。但是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已经在确定应对办法方面取得了进展，因为正在继续从最近的经历中获得越来越多的经验教训，包括下文所述的经验教训：

40. 对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国家伙伴而言，建设和平基金在该国活动的启动阶段是一个最关键的和劳动最密集的时期，但却几乎没有多余的能力，可用来满足在设立一个新基金时会出现的新要求。因此，绝对有必要确保更注重启动支持，

¹ 当项目将技术与人力资源能力建设相结合，以求实现明确的和平成果时，则将其列入第一优先领域(支持和平协定的执行)或第二优先领域(和平解决冲突)。

以解决薄弱的规划、方案制订和执行能力问题。鉴于首批项目被宣布有资格获得基金支助的比率和获准率之间差距相当大，因此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和开发署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办公室应与主要伙伴，如开发署预防危机和复原局、政治事务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一道，提供更多的前期支持，以制定优先计划和最初项目。同时应开发培训课程和建立伙伴关系，以便在最初几个月中加强实地的能力。

41. 建设和平基金与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的协同效应已经改善，但仍有改善的余地，即可更好地调整基金和委员会之间的联系。建设和平委员会成员可以发挥更大的作用，帮助找到双多边捐助者并促进其参与。在执行的后期，即在基金准备逐步退出，以过渡到更实质性的和可持续的资源基础，如国家一级多方捐赠信托基金的阶段，这一点尤其重要。也可以利用委员会的影响，来支持有关政策选择并确定国家预算的优先次序，使其注重有助于巩固广泛参与的和平的行动。基金修订后的职权范围强调委员会国家之间的协作和密切合作。基金支持的创新和成功做法为委员会经验教训工作组提供了丰富的经验，并丰富了国别辩论。

42. 需要更多地注意联合指导委员会的关键作用，以及确保它们能够继续充分发挥作用。各国的联合指导委员会，其成员具有多样性，且由联合国高级官员和该国政府的一名对应高级官员共同主持。它是建设和平基金的一大基本特色，旨在促进国家自主权和能力。联合指导委员会的作用需要进一步加强——例如在基于成果的规划、监测和评价方面。

43. 健全和持续的和平建设需要在所有级别上的有效伙伴关系。需要做更多的工作，以确保各级的有效伙伴关系：首先是在国家一级，政府、民间社会、捐助者、私营部门和联合国之间的伙伴关系对建设和平的成功至关重要，而且在全球一级也很重要，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基金之间的协同作用在这一级可让基金具有更大的催化力。基金支助的活动成功与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和联合国系统其他部分，特别是各机构、方案和基金之间的良好协作和合作。最近成立的机构间工作队预计将指导和确保联合国系统全面支持和参与按照基金新的职权范围审查和加强基金准则的工作。

44. 因为在基金基本概念方面存在的固有矛盾，另外还有各种相互冲突的需求和期望，因此需要在外地和全球一级采取一个强有力的战略传播战略。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需要更好地管理基金在全球和国家一级的主要利益攸关方的各种不同期望。在全球一级，这应包括加强该办公室与会员国以及与联合国系统的交流，特别是能够向利益攸关方解释基金运作的环境、这种环境对基金所支持的活动的影 响、基金的迅速交付能力、以及基金在促进建设和平方面的作用。在国家一级，也必须就基金的目的和优先事项进行更好的沟通。这种传播战略要求该办公室内部具有健全的监测、评价和经验教训学习能力。

四. 增强基金的反应力和效力

A. 外部评价

45. 运作的头两年积累的经验教训表明,基金的开始是艰难的,在很大程度上这是由于政治上要求在能力和系统已经到位或受援者对基金目的有明确想法前就迅速支付。尽管如此,最近的行动仍提供了大量的知识和有益的经验教训。根据监督厅的评价和 2009 年进行的审查(见第 32 段),在帮助早日产生和平红利和加强受援国有关能力,以促进和平解决冲突和应对可能导致冲突再起的威胁方面,基金取得了很大的进展。然而,评价也指出,基金在有些领域可以做得更好,并强调有必要:(a) 加强建设和平基金供资的战略重点;(b) 明确关键利益攸关方的作用和责任;(c) 参与关键的启动活动;(d) 加强基金的业务指导;(e) 加强沟通和信息交流;和(f) 接受建设和平的政治现实并积极主动地对期望加以管理。此外,评价呼吁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和其伙伴确定和解决在关键建设和平活动概念化和执行过程中的延误的主要和系统性来源。该办公室在其管理部门的回应中完全同意这些行动要点并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以解决这些问题。

B. 修订职权范围

46. 按秘书长关于设立建设和平基金的安排的报告(A/60/984)的规定,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于 2008 年启动了对基金职权范围的修订。修订过程中参考并受益于一系列独立的过程,包括基金活动中的经验教训审查、和与会员国、捐助者、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行的广泛非正式磋商和情况介绍会。修订也反映了秘书长关于冲突结束后立即建设和平的报告(A/63/881-S/2009/304)中关于如何通过两种方式来利用基金促进及早优先重视和填补捐助者捐款和支出之间资金差距的建议。按照会员国的咨询意见,经修订的职权范围将基金的三个窗口架构改为两个机制:(a) 立即反应机制(一个扩大的和更加灵活的应急窗口)和(b) 建设和平和恢复机制(合并窗口一和二)。大会在其第 63/282 号决议中欢迎建设和平基金经修订的职权范围,为通过提高业务反应能力,提高效力和效率,以及加强基金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的协同作用来提高基金的业绩而铺平道路。

C. 结构和管理改革

47. 评价还为一系列结构和管理改进措施提供了参考。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的管理层回应措施借鉴了许多已经进行的行动,并在增聘工作人员填补关键能力空白方面取得进展,同时还加强了与联合国机构和部门的伙伴关系,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进行了内部任务分工。

48. 已成立了一个机构间工作队,以借鉴联合国系统的专门知识,将之转化为有实际参考价值的信息,用于基金外地方方案拟订和实施的指导方针,并正在召开一系列会议,交流建设和平支助方面的想法和经验教训。修订后的准则将能更好地

阐明如何实现基金核心目标和确定经修订的职权范围所核定的新结构安排。澄清各级的，特别是在决策、报告和问责方面的作用和责任是一个首要目标，包括与基金管理人，即开发署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办公室统一安排的步调。也已与联合国和外部伙伴，如学术机构开始了最初的工作，加紧有关建设和平培训、宣传和外地支助，其重点均放在依靠和加强基金的效力上。

D. 注重成果和向外地学习

49. 注重成果的监测和报告是基金在跟踪项目进度、记录有效力和起催化作用的战略、以及与基金支助的国家的关键行为体分享经验方面的一个优先事项。项目一级的监测和报告责任归于联合国受款组织，而联合指导委员会和基金在国家一级的秘书处则监测国家方案的总体进展。现在开始编印《项目季度更新》，使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开发署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办公室、国家一级的联合指导委员会和受款组织(在各自总部)能够监测进展情况和结果。向西非派遣了支助监测团，并已开始中非和西非地区基金支助的国家之间的人员交流。在与学术机构的协作下，为基金的各秘书处和联合指导委员会拟订了一项监测和评价培训试点活动，预计将能为基金专门的训练单元提供了有益的参考。

50. 建设和平基金最先支助的两个国家，即塞拉利昂和布隆迪于 2009 年委托开展了中期审查，以评估项目的相关性、有效性和效率，并提出了一套切实可行的建议，以便在这些国家顺利完成项目和逐步结束基金的活动。在塞拉利昂，联合审查是由政府、开发署(联合国主要受款组织)和联塞建和办发起的，其结论显示，在缓慢启动之后，绩效有所改善，交付率有所提高。审查突显出，有必要加强项目管理，以确保有效的监测和报告做法，推行一项广泛宣传其结果的传播战略，并加强基金的促进作用。布隆迪的中期审查定于 2009 年 8 月进行。

五. 基金的管理和监督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的活动

51. 对新项目申请的审批在 2008 年下半年和 2009 年初放慢，以便各种评价活动和职权范围审查的结果能体现在改善的管理和指导系统之中。针对评价，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着手在如下四个优先领域改进管理：(a) 加强全球管理：审查现有的问责机制和决策过程；对基金全球办公室进行审查并按编制配齐人员，以满足方案基金管理方面的需要，并审查与开发署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办公室的分工；(b) 改进准则和培训：更新准则，以反映新的职权范围并编制一套业务和方案问题培训教材；(c) 加强对基金支助国的支助：加强外地管理结构；增加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在启动阶段的参与；为基金支助国举办一年一度的培训活动，并增加对这些国家的监测访问；和(d) 改进交流和外联工作：制定全球和国家一级的宣传战略，以及向基金以及基金捐助者小组提交定期进度报告。建设和平支助办

室在与开发署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厅、开发署和政治事务部的协助下，派出支助和启动工作团前往布隆迪、中非共和国、科摩罗、科特迪瓦、几内亚、几内亚比绍、肯尼亚、利比里亚、尼泊尔和塞拉利昂。

咨询小组的活动

52. 按照基金的职权范围，秘书长任命了一个独立咨询小组，负责就基金分配款的速度和适当性提供咨询意见和进行监督，并审查业绩和关于其使用情况的财务报告，以确保问责制、效力和透明度。建设和平基金咨询小组于 2008 年 10 月和 2009 年 5 月举行会议，讨论内部监督事务厅对基金的评价，就基金职权范围的修订提出咨询意见，并审查了基金的准则和程序。咨询小组还审议和澄清了其自身的职权范围，特别是该小组对基金的监督职能，并商定将精力集中于三项关键的监督任务：(a) 审查建设和平基金分配款政策和速度；(b) 审查基金的业绩；和 (c) 确定建设和平方面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咨询小组将积极参与重新制定准则和业务政策，而此二者则是经修订的职权范围付诸实施的必要条件。

六. 与其他基金建立伙伴关系和协作

53. 联合国受款组织在实施基金活动过程中所遇到的有些困难反映了在基金背景下不能完全解决的系统性制约因素。大多数受款组织没有符合冲突后国家国情的执行方式，因而限制了它们的反应能力。该办公室一直在同其伙伴合作，以找到解决其中一些制约因素的办法。此外，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增加了对其他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如对中央应急基金、联合国人的安全信托基金、开发署预防危机和复原局专题信托基金的参与以及与它们的伙伴关系，并计划举行更多的磋商会议，讨论修订建设和平基金的准则、分享经历、方法和经验教训。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还在经合组织的国际冲突和脆弱性网络工作的范围内，分享了自己关于建设和平供资的意见，并将与感兴趣的伙伴继续这样做。最近已经加强了与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的合作机会，其中发展业务协调办公室和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在共同国家规划过程中统一了资金申请，并支持联合国对国家恢复和发展计划的反应举措中的基本预防冲突原则。

七. 结论和未来的道路

54. 基金已经证明它有潜力在建设和平方面发挥一个关键的独特优势。虽然仍有许多工作要做，但有关评价记录了其早期的成功和创新之处，突出显示了这种新筹资工具的重要性和相关性。基金初期面临的问题对一个新基金而言，是常见的。在最初两年的全面业务运作中，已经积累了许多经验教训，应加以借鉴，以帮助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联合国受款组织和会员国采取协调一致的努力，以充分解决外部评价已查明的欠缺之处。

55. 基金经修订的职权范围提供了一个有效平台，可借以改善其绩效和应用。通过在实施新职权范围的同时应对评价所确定的挑战，应该能够使基金充当付款快捷、灵活、反应迅速和具有风险承担能力的建设和平工具，可按照秘书长关于冲突结束后立即建设和平的报告的精神，得到充分利用。

56. 未来的道路包括在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内建立全面资金管理能力，以改善全球和国家一级的支助——特别是在基金在每一国家活动的关键的起步阶段；建立一个强有力的问责框架，以便能够回应基金捐助者的信息和监督要求；改善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协同作用，特别是就其议程上的国家以及为了通过经验教训工作组更好地积累和吸取建设和平基金活动的经验教训；利用基金来改善联合国的建设和平合作与协作，以便加强全系统对冲突后国家的支助能力；以及扩大基金的业务运作，从而向更多需要提供紧急建设和平支助的国家提供战略协助。

附件一

建设和平基金：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认捐款、承付款和存款累计

捐助者		认捐款 ^a	款承付 ^b	存款
		(捐款货币)	(美元)	
澳大利亚	澳元	3 000 000	2 414 400	2 414 400
奥地利	欧元	1 500 000	2 108 550	2 108 550
巴林	美元	10 000	10 000	10 000
比利时	欧元	2 477 651	3 647 407	3 647 407
巴西	美元	590 000	590 000	590 000
加拿大	加元	20 000 000	18 765 294	18 765 294
智利	美元	161 449	161 449	161 449
中国	美元	3 000 000	3 000 000	2 000 000
克罗地亚	美元	30 000	30 000	63 000
塞浦路斯	美元	20 000	20 000	40 000
捷克共和国	美元	346 682	346 682	346 682
丹麦	丹麦克郎	50 000 000	8 878 509	8 878 509
埃及	美元	45 000	45 000	45 000
芬兰	欧元	4 800 000	6 543 638	6 543 638
法国	欧元	1 000 000	1 359 100	2 881 600
德国	美元	11 000 000	11 000 000	11 000 000
冰岛	美元	1 000 000	1 000 000	1 000 000
印度	美元	2 000 000	2 000 000	2 000 000
印度尼西亚	美元	40 000	40 000	40 000
爱尔兰	欧元	10 000 000	12 600 000	12 600 000
意大利	欧元	4 000 000	5 766 562	5 766 562
日本	美元	20 000 000	20 000 000	20 000 000
科威特	美元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美元	50 000	50 000	50 000

捐助者		认捐款 ^a	款承付 ^b	存款
		(捐款货币)	(美元)	
卢森堡	欧元	916 927	1 256 551	1 256 551
墨西哥	美元	100 000	100 000	100 000
摩洛哥	美元	5 000	5 000	5 000
荷兰	美元	46 456 518	46 456 518	46 456 518
挪威	挪威克郎	200 000 000	32 124 458	32 124 458
波兰	美元	100 000	100 000	100 000
葡萄牙	美元	1 000 000	1 000 000	1 000 000
卡塔尔	美元	200 000	200 000	200 000
大韩民国	美元	3 000 000	3 000 000	3 000 000
罗马尼亚	欧元	100 000	147 210	147 210
俄罗斯联邦	美元	—	—	2 000 000
沙特阿拉伯	美元	—	—	500 000
斯洛文尼亚	美元	20 000	20 000	20 000
西班牙	欧元	8 900 000	12 001 999	12 001 999
瑞典	克朗	400 000 000	54 555 181	54 555 181
泰国	美元	10 000	10 000	10 000
土耳其	美元	1 200 000	1 200 000	1 200 00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美元	—	—	500 000
联合王国	英镑	30 000 000	52 960 200	52 960 200
伊斯兰会议组织	美元	20 000	20 000	20 000
私人捐款者	美元	18 933	18 933	18 933
共计			306 052 641	309 628 141

注

^a 认捐款：捐助者正式签订协议书前的自愿捐款。

^b 承付款：按已签署的协议书确定的捐款。承付额的美元等值是按联合国业务汇率估算的，仅为指示性数字。

附件二

2008-2009 年度核定的建设和平基金项目一览表

A. 布隆迪

布隆迪建设和平基金 指导委员会核定日期	布隆迪建设和平 基金优先领域	联合国受款组织	项目名称	核定预算(美元)
2008 年 11 月 3 日	人权	开发署	通过恢复国家强制执行法院判决的方案，以及加强司法机构，来减少暴力	158 520
2008 年 11 月 18 日	民主治理	开发署	建立国家伙伴之间的对话	148 000
2008 年 11 月 18 日	民主治理	妇发基金	恢复妇女在社区重建过程中的作用	105 193
2008 年 11 月 24 日	民主治理	人口基金	青年参与社会凝聚力建设	200 005
2008 年 11 月 24 日	安全部门	开发署	将国防军集中于军营，减轻其对群众的影响	229 150
核定共计				840 868

B. 中非共和国

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基金 指导委员会核定日期	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 基金优先领域	联合国受款组织	项目名称	核定预算(美元)
2008 年 12 月 3 日	安全部门改革	难民署	提供就业机会，让青年重新融入社会	500 000
2008 年 4 月 1 日	安全部门改革	开发署	支持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的启动	3 955 710
2008 年 11 月 12 日	安全部门改革	儿童基金会	防止招募儿童兵、让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及其他儿童和妇女复员和重返社会	2 000 000
2008 年 11 月 12 日	受冲突影响社区	粮农组织	在保瓦、博祖姆和恩代莱恢复开展农牧活动	300 000
2008 年 11 月 12 日	受冲突影响社区	粮农组织	受冲突影响的人口和社会和经济复苏	300 000
2008 年 11 月 12 日	受冲突影响社区	开发署	为受冲突影响的青年提供学徒培训	450 000
2008 年 11 月 12 日	受冲突影响社区	教科文组织	全国各地的社区广播电台宣传社会凝聚力	324 000
2008 年 11 月 12 日	受冲突影响社区	教科文组织	博祖姆、博桑戈阿和布里亚的职业培训中心	355 000
2008 年 11 月 12 日	受冲突影响社区	教科文组织	表达与和解	371 000
2008 年 11 月 12 日	治理和法治	人口基金	赋予受冲突影响的妇女权能，以进行社区重建	686 200
2008 年 11 月 12 日	治理和法治	开发署	通过妇女领袖网络维护妇女权利	390 000
2008 年 12 月 3 日	治理和法治	难民署	在瓦姆-彭代省和巴明吉-班戈兰省对妇女开展人权培训	368 090
核定共计				10 000 000

C. 科特迪瓦

科特迪瓦建设和平基金

指导委员会核定日期	科特迪瓦建设和平基金优先领域	联合国受款组织	项目名称	核定预算(美元)
2008年6月12日	支持前战斗人员、前民兵和处于风险之下的青年重返社会	开发署	1 000 个微型的前战斗人员和青年重返社会项目	4 000 000
2008年6月12日	支持《瓦加杜古政治协定》	开发署	支持执行瓦加杜古“直接对话”	1 000 000
核定共计				5 000 000

D. 利比里亚

利比里亚建设和平基金

指导委员会核定日期	利比里亚建设和平基金优先领域	联合国受款组织	项目名称	核定预算(美元)
2008年9月25日	促进民族和解及冲突管理	难民署	社区赋权：和平、人权和公民伙伴关系	932 400
2008年10月17日	促进民族和解及冲突管理	教科文组织	和平、人权和公民教育	900 000
2008年12月22日	促进民族和解及冲突管理	开发署	和平志愿者	450 000
2008年3月22日	促进民族和解及冲突管理	开发署	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最后举措：协商及全国会议	350 000
2008年3月22日	促进民族和解及冲突管理	开发署	加强政府巩固和平的能力	600 000
2008年3月22日	促进民族和解及冲突管理	儿童基金会	赋予青年权力和促进和平	1 000 000
2008年3月22日	促进民族和解及冲突管理	项目厅	对话及和平的平台	1 000 000
2008年9月25日	加强国家巩固和平能力	难民署	加强法治	1 167 610
2008年9月29日	加强国家巩固和平能力	开发署	政府建设和平办公室	902 759
2008年12月22日	加强国家巩固和平能力	开发署	改善司法部起诉事务	1 082 000
2008年12月22日	加强国家巩固和平能力	开发署	加强公共防务	750 066
2008年12月22日	加强国家巩固和平能力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支持土地委员会	750 000
2008年12月22日	加强国家巩固和平能力	人口基金	加强对暴力犯罪的起诉	792 857
2008年3月22日	加强国家巩固和平能力	开发署	加强警民关系	750 000
2008年9月25日	为促进和平和解决冲突而进行的重大干预	开发署	Tumutu 农业培训方案	1 123 500
2008年12月22日	为促进和平和解决冲突而进行的重大干预	人口基金	心理和社区支持	889 902
2008年12月22日	为促进和平和解决冲突而进行的重大干预	开发署	支持反腐败委员会	500 000
2008年3月22日	为促进和平和解决冲突而进行的重大干预	开发署	通过提供农村运输就业机会，让处于高风险之下的青年和平重返社会	250 000
核定共计				14 191 094

E. 塞拉利昂

塞拉利昂建设和平基金 指导委员会核定日期	塞拉利昂建设和平基金 金优先领域	联合国受款组织	项目名称	核定预算(美元)
2008 年 7 月 15 日	民主和善政	开发署	支持国家反腐败战略秘书处	349 034
2008 年 7 月 15 日	民主和善政	妇发基金和 儿童基金会	支持性别平等能力建设、妇女权利和儿童保护	802 640
2008 年 7 月 15 日	民主和善政	移民组织	根据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建议，支持赔偿方案	3 000 000
2009 年 6 月 5 日	民主和善政	移民组织	支持议会中在代表权、监督和立法方面的工作	700 000
2009 年 6 月 5 日	民主和善政	移民组织	改变态度和行为	140 000
2009 年 6 月 5 日	民主和善政	移民组织	加强民间社会参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妇女组织在巩固和平方面的作用	140 000
2009 年 6 月 5 日	民主和善政	移民组织	马诺河联盟内的区域合作	130 000
2008 年 7 月 15 日	司法公正和安全	移民组织	改造、司法和囚犯安全	1 610 933
2008 年 7 月 15 日	司法公正和安全	开发署	支持的国家安全办公室	1 576 538
2009 年 6 月 3 日	司法公正和安全	移民组织	促进妇女参与安全部门改革进程	45 261
2008 年 7 月 15 日	能源	开发署	紧急支持能源部门	9 000 000
2008 年 7 月 15 日	公共行政能力建设	开发署	支持政府建设和平活动能力	348 125
2009 年 6 月 5 日	公共行政能力建设	开发署	独立的全国公共广播服务	850 000
核定共计				18 629 531

F. 建设和平基金应急项目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 主任核定日期	联合国受款组织	项目名称	核定预算(美元)
2009 年 5 月 11 日	开发署布隆迪	支持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第 1 期	1 000 000
2009 年 5 月 29 日	开发署东帝汶 ^a	支持国内流离失所者和受国内流离失所者影响的社区	543 284
2009 年 6 月 11 日	开发署塞拉利昂	政治和解和恢复民主体制	946 950
2009 年 6 月 11 日	开发署塞拉利昂	支持警察公共秩序维持能力	999 870
应急项目基金共计			3 940 445

^a 为移民组织统一核定的资金数额为 450 341 美元。